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工作完成情况。

1. 周至县生活垃圾清运及转运站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9576万元，今年计划投资4104万元，完成累计投资5269万元，2023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103万元。楼观、翠峰、哑柏、富仁、四屯、终南6站已试运行；尚村站正在完成设备安装前的附属工程建设；广济站主体已完工，正在加快辅助工程建设。二曲压缩站目前正常使用，正在协调设计院对设计方案进行最后确定，近期将组织进行改造提升。该项目计划12月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

2. 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该项目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养护垃圾清运市场化项目，加强道路扬尘治理，加大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力度，力争主城区道路机扫率达到100%；

3. 周至县红旗村老虎沟生态复绿工程。该项目计划投资4247.91万元，目前正在申报无废城市项目。

4. 编制完成《周至县建筑垃圾污染防治规划》。《周至县建筑垃圾污染防治规划》初稿西安市规划院已完成，因为和《西安市建筑垃圾污染防治规划》编制单位相同，待市级规划编制完成后，方可进行编制。

5. 新增城市绿地20000平方米。已完成新增绿地面积24077平方米，其中：纬一路新增绿地900平方米，万寿南路1500平方米，水街停车场14000平方米，建设南路15平方米，水街古镇6380平方米，源著小区门前250平方米，碧馨苑南门前新增32平方米，新区

口袋公园1000平方米。

6. 新建口袋公园2个。北新街口袋公园，地址北新街中段，总面积1102平方米，硬铺装已基本完成，现已完成工程量70%;新区口袋公园一期，地址南大街南段路西碧馨苑小区东门，总面积1500平方米，水电安装基本完成，正在进行景观工程修建及绿植栽植，现已完成总工程量80%;绿道建设任务3公里，已完成2.5公里;垂直绿化任务200延米，已完成203延米;栽植乔木任务1000株，已完成1165株。

7. 全县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65%，秦岭沿山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80%。目前已向全县农村村庄配发生活垃圾户分类桶20000余户，累计配发65000余户，全县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村庄（覆盖率）达到60%，秦岭地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80%。①严格分类处置，努力提高厨余垃圾分出量。积极做好厨余垃圾和餐厨废弃油脂收集转运工作，购置新能源厨余垃圾专用收集车2辆，县城辖区的企事业单位、餐饮门店及居民小区产生的厨余垃圾实行上门收集、统一运输，确保厨余垃圾“日产日清、应收尽收”。每月运往沣西厨余垃圾处理厂的厨余垃圾由原来的不足180吨增加到360吨再到现在每月500吨。分出量达到70%。②完善分类设施，提高投放准确率。探索适合农村特点的分类方式，推广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鼓励采取农户初次分类和保洁员二次分拣的“二次四分法”。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具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2) 负责全县公园广场、园林绿化、户外广告和门头牌匾、环境卫生、生活和建筑垃圾等管理工作；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负责实施。

(3) 负责县城区公园、广场管理。监督、指导县城区公园、广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城区公园、广场的日常管理工作。

(4) 负责城区园林绿化管理。管理城区园林绿化项目建设；组织实施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保障工作。

(5) 负责全县户外广告及牌匾标识设置管理。规范、指导、协调户外广告、牌匾标识设置管理。

(6) 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组织、指导、协调城区道路、公共广场等场所清扫保洁和扫雪除冰管理工作；负责监督全县公共厕所，城区道路垃圾箱、果皮箱及保洁员道班房等市容环境卫生配套设施管理工作。

(7) 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管理。管理垃圾收集、压缩、消纳和利用场所及设施；指导监督县城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消纳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工作；指导、协调全县生活垃圾分类和无害化处理工作。

(8) 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城市市容秩序管理，开展市容秩序方面集中整治工作。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管理。监管下属单位劳动、生产安全和职业安全工作；参与城市地质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

(10) 负责城市管理相关基础设施的维护、改造、统筹、指导相关基础设施维护、改造项目，有关组织实施；参与相关基础

设施的竣工验收；组织相关基础设施综合治理工作。

（11）负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全县重大城市管理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组织查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案件和跨区域案件，处置城市管理和城管综合执法中的突发事件。

（12）负责城市管理相关科技研究、推广应用和管理服务市场化。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负责行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3）牵头国家园林县城巩固提升工作；配合国家卫生县城、全国文明县城巩固提升和复审检查工作；协同做好国家森林城市、食品安全城市、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全域旅游城市等县城创建和成果巩固提升中以及健康城市建设相关工作；参与城市治污减霾相关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1）办公室

负责机关党务、政务、日常事务工作，监督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接待、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督促办理；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工作；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

（2）计划财务科

组织实施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管执法装备购置、更

新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非税票据管理、劳动工资和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行政事业费、专项经费等资金管理；负责预、决算的编制及公开工作；负责局系统项目的招投标管理；负责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制度的执行工作。

（3）市容环卫科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制定环境卫生作业和管理标准规范、指导、监督、检查、考核工作质量；负责指导垃圾填埋场、中转站、公厕等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全县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理工作；负责生活垃圾填埋场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县餐厨垃圾的收集、运输、处理工作、负责新建公厕，垃圾压缩站的选点核准和公厕产权；参与环卫设施配套建设方案的会审和竣工验收工作；负责指督、协调道路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指导做好环卫工人的管理和权益保障工作；组织落实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市容环境卫生的保障工作；编制城市市容环境卫生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算；负责指导、协调全县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负责制定农村环境卫生作业范围和管理标准；拟订农村环境卫生工作长远发展规划和提升方案；承担农村环境卫生工作定期督促、检查、考核、指导、协调全县农村生活垃圾、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4）广告牌匾管理科

负责组织拟订全县户外广告、门头牌匾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负责全县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和管理；负责指导全县门头牌匾设置和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设施空间设置使用费的征收工

作；监管户外广告设施安全。

（5）园林绿化管理科

编制园林绿化、公园广场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市建设项目绿化审批；监督管理城市规划绿地、代征绿地；负责园林绿化建设单位的资质管理；负责县城区范围内砍伐、移植树木的审批；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城市公园、广场建设规划；拟订公园、广场、风景名胜区管理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园林绿化保障工作；负责风景名胜区评价定级与管理。

（6）综合执法科

负责起草城市管理和服务方面有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工作，承办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负责全县城管执法队伍和人员，督查、考核工作，负责全县城管执法队伍的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拟订城管执法业务工作规划。计划及执法标准和规范，指导协调，组织开展市容环卫园林。雨花广告牌匾，建筑垃圾及全县城管执法标准和规范，指导协调、组织开展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广告牌匾、建筑垃圾等全县性城管执法专项活动、协调做好全县性重大活动的环境保障工作，组织查处跨辖区案件，重大案件和管辖权有争议的案件、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设立机动车清洗站点的资格核准，负责局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7）建筑垃圾管理科

负责全县建筑垃圾管理和再生利用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垃圾

消纳场和审批备案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垃圾清运企业资质许可，负责车辆准入资格审查，核准电子身份识别卡；负责建筑垃圾信息化和诚信体系建设，加强行业管理；指导，协调各镇街建筑垃圾管理工作，牵头负责城市管理部门治污减霾工作。

（8）爱国卫生管理科

依照国家、省市关于爱国卫生管理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的标准、组织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卫生知识普及等爱国卫生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县爱国卫生先进单位，卫生镇，（村）创建工作，监督检查农村改水，改厕工作，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9）创建提升科

负责制定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巩固提升工作规划和实施方案，做好复审和检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复审、检查和巩固提升工作；配合做好国家森林城市、环保模范城市、食品安全城市创建及创建完成后的巩固提升工作；负责建立全县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工作考核体系、组织体系、统筹协调对各镇街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方面的综合考核工作；承担我县城市精细化管理年度任务和考核办法的拟订工作，组织进行督办、考核、指导各镇（街）人行道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放管理工作；牵头负责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

（10）宣传教育科

负责指导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队伍思想建设、职业道德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培训教育、社会宣传工作、负责舆情监测处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志愿者服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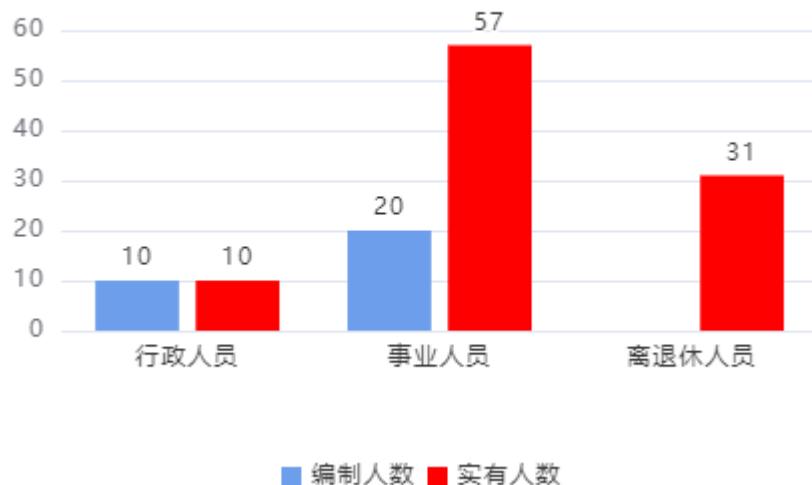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二级预算单位，
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30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20人；实有人员67人，其中行政10人、事业5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1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163.2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5,524.05万元，下降57.0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项目资金减少，资金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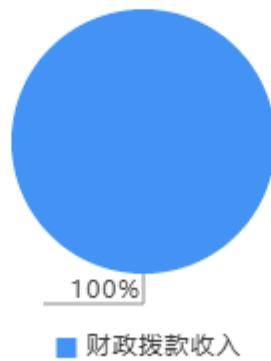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163.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163.2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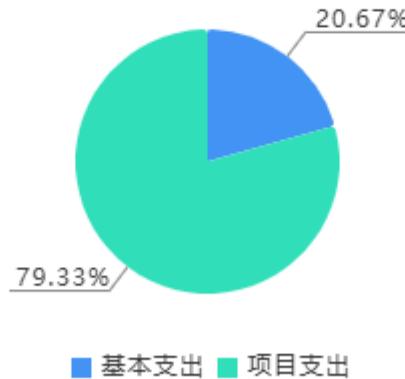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16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0.48万元，占20.67%；项目支出3,302.76万元，占79.33%。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163.2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5,524.05万元，下降57.0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项目资金减少，资金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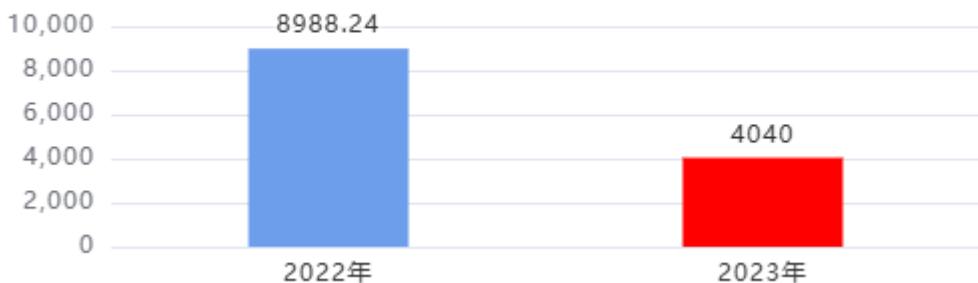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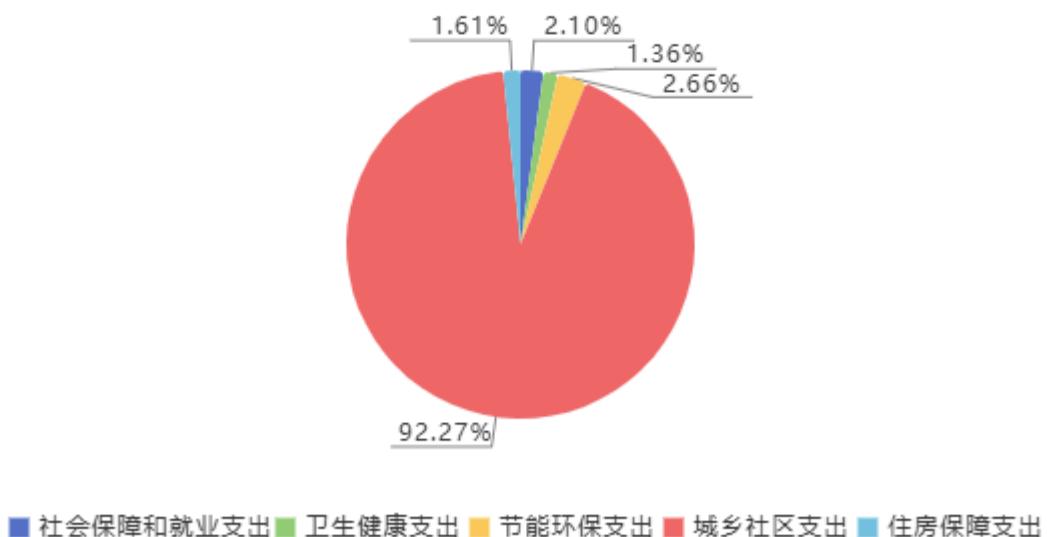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995.28万元，支出决算4,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4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0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948.24万元，下降55.0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项目资金减少，资金量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4.02万元，支出决算8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87万元，支出决算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6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涉疫垃圾专项资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33.28万元，支出决算3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0.85万元，支出决算1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9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垃圾填埋场地下臭水监测费用。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2.6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项资金。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48.32万元，支出决算66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职工工资普调等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1.0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垃圾分类宣传费用增加。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周至县城南北大街外立面提升改造项目资金。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1,255.10万元，支出决算2,540.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经费及清扫保洁、公厕管护、绿化养护市场化专项费用。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62.83万元，支出决算6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0.4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836.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24.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23.24万元，支出决算123.2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41.70万元，主要用于：转运站建设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本年支出决算81.54万元,主要用于:绿化建设专项奖励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制度,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制度,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0.84万元，支出决算24.16万元，完成预算的59.1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4.84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976.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7.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9.04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71辆，其中：其他用车7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车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1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及取得成效。

今年我局共有项目4个，新增城市绿地20000平方米已完成19077平方米；北新街口袋公园硬铺装已基本完成，新区口袋公园水电安装基本完成，正在进行景观工程修建及绿植栽植。持续开展市容环境秩序治理。严格按照《西安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精细化管理标准，持续开展市容环境秩序整治工作，2023年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4800人次，执法车辆1800辆次，共规范整治流动摊点3300余处，取缔占道经营2700余家，清理乱贴乱画630余处。处置噪音扰民问题320起。催挪和劝离人行道违法停车行为13073余起，贴罚《违法停车告知单》5745份，规范非机动车3600余辆。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工作，组织执法人员对辖区商场、小区、机关单位垃圾分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和宣传教育，对不按规定采取垃圾分类的相关单位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截至目前共下达整改通知书98家，整改67家，处罚31家。常态化开展国家卫生县城复审迎检市容秩序整治工作，加强城市道路、农贸市场、流动摊点等重点区域的综合整治，全面优化市容环境秩序。开展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农贸市场等重点部位户外广告整治工作140次、开展整治占道（出店）经营活动350次，规范流动摊贩300次、对人行道上非机动车乱停放、机动车违停开展整治活动550次。加强道路扬尘治理，加大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力度，力争主城区道路机扫率达到100%；加强建筑渣土源头排放、道路运

输、消纳处置各个环节整治，减少扬尘。强化工地扬尘管控，全面落实“六个百分之百”和“七个到位”要求，有效降低PM10指标。持续推进餐饮单位油烟污染治理。全县餐饮单位共932家。其中建成区餐饮单位393家，使用清洁能源393家，产生油烟227家，安装油烟净化器232台；建成区外餐饮单位539家，使用清洁能源539家，产生油烟458家，安装油烟净化器458台。全县安装油烟净化器共690台，油烟净化设备安装率100%。强化露天焚烧管控，切实加强垃圾、树叶、杂物露天焚烧查处力度，严防因露天焚烧造成区域性重污染天气。为全县农村配备生活垃圾收集箱30个，垃圾收集箱3390个，配发生活垃圾转运车15辆，进一步优化垃圾收集点位，方便群众投放；出动人员98人次，完成对农村环境卫生督导检查46次，下发督办单42份，督办问题46个，完成整改46个。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县城南北新街改造提升工程、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经费、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护市场化专项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940.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5.9%。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全年预算数1995.28万元，执行数4163.24万元，完成预算的209%。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全力提升市容秩序。对重要点位、重点区域扎实进行清扫和全天候保洁，共出动保洁人员57356人次、环卫机械739台次，擦洗城市家具16340余个次，清除野广告280余处；提升公厕管理水平，维修水龙头、门锁、水箱等26处，检查发现保洁不及时、

卫生差等问题46个，已全部整改到位；规范市容秩序，规范出店占道400余家，督促落实“门前三包”120余家；规范车辆停放秩序，催挪机动车违法停放1420余辆，张贴《违法停车告知单》326辆，规范人行道非机动车规范摆放720余辆；加强广告牌匾管理，对重点区域、路段及点位周边巡查28次，修复破损门头牌匾及户外广告4处、拆除破损陈旧门头牌匾3处、清洗脏污门头12处、拆除破损陈旧户外广告13处、拆除一店多牌3处、拆除楼顶字10处、拆除违规设置LED滚动屏7个。对G108、S107重点路段提升市容秩序，出动人工1972人次，出动清扫车洒水车203台次，清扫路面11600千平方米，修剪绿篱58000平方，清理边坡堆积物150立方，打草87000平方，擦洗示警桩1850根，清理排水设施12000米。扎实开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工作，6个方面73项工作有序推进。共出动保洁人员3900余人次、环卫机械810台次，擦洗城市家具8060余个次，清除野广告360处，清理乱堆杂物、橱窗小广告164处，清理卫生死角20余处。提升公厕管理水平，维修水龙头、门锁、水箱等15处，检查发现保洁不及时、卫生差等问题97个，已全部整改到位。规范市容秩序，规范出店占道1390余家，督促落实“门前三包”290余家。规范车辆停放秩序，催挪机动车违法停放1037余辆，张贴《违法停车告知单》370余辆，规范人行道非机动车规范摆放650余辆。加强广告牌匾管理，巡查18次，修复破损门头牌匾及户外广告2处、清洗门头牌匾38处、拆除破损陈旧门头牌匾2处、拆除违规设置LED滚动屏3个、拆除楼顶字3处。对G108、S107重点路段提升市容秩序，出动人工1972人次，出动清扫车洒水车203台次，清扫路面11600千平方米，修剪绿篱58000平方，清理边坡堆积物150立方，打草87000平方，擦洗示警桩1850根，清理排

水设施12000米。处置其他生活垃圾4350吨，处置餐厨垃圾266吨。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工作4次；开展“大清扫、大擦洗”活动4次，出动干部职工14000余人。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	保障人员工资发放，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全部完成	860.48	860.48		860.48	860.48	3	100%	3
	项目支出	城管执法及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全部完成	3179.52	3179.52		3179.52	3179.52	3	100%	3
	政府性基金支出	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全部完成	123.24	123.24		123.24	123.24	4	100%	4
金额合计				4163.24	4163.24		4163.24	4163.24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负责机关党务、政务、日常事务工作。 2. 组织实施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管执法装备购置、更新工作。 3.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4. 负责组织拟订全县户外广告、门头牌匾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 5. 编制园林绿化、公园广场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6. 负责起草城市管理、城管执法方面有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工作。 7. 负责全县建筑垃圾管理和再生利用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垃圾消纳场和审批备案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垃圾清运企业资质许可。 8. 依照国家、省市关于爱国卫生管理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的标准、组织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卫生知识普及等爱国卫生工作。 9. 负责制定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巩固提升工作规划和实施方案。 10. 负责指导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队伍思想建设。				1. 负责机关党务、政务、日常事务工作。 2. 组织实施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管执法装备购置、更新工作。 3.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4. 负责组织拟订全县户外广告、门头牌匾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 5. 编制园林绿化、公园广场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6. 负责起草城市管理、城管执法方面有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工作。 7. 负责全县建筑垃圾管理和再生利用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垃圾消纳场和审批备案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垃圾清运企业资质许可。 8. 依照国家、省市关于爱国卫生管理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的标准、组织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卫生知识普及等爱国卫生工作。 9. 负责制定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巩固提升工作规划和实施方案。 10. 负责指导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队伍思想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度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量		5071.62	5071.62	20	2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了道路扬尘污染，为人民群众创造整洁环境		良好	良好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效益，优化投资环境，推动城市发展，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未来的经济发展的影响		影响长远	影响长远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8			
总分								100	96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县城南北新街改造提升工程、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经费、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护市场化专项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县城南北新街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南北新街两侧临街建筑物外立面的改造提升，清洗、粉饰外墙面、外立面格栅，铝单板安装、规范各类户外广告、店面门头牌匾、空调护网和门窗，统一梳理、敷设外露管线。

2. 农村环境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40.5万元，执行数595.60万元，完成预算的1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处理率及分类覆盖率达到预期目标。

3. 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护市场化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00万元，执行数799.04万元，完成预算的1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以克论净，深度保洁”管理工作标准，巩固提升城区保洁质量，打造洁净靓丽的城市容貌环境，推动生态周至、美丽周至建设，提高县城品位，为人民群众创造整洁、优美、文明、有序的生产生活环境。

4. 2023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7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处理率及分类覆盖率达到预期目标。

发现问题及原因：在城市管理中，发现城市服务满意度有待

提高，原因是未做到细化群众调研。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群众调研，提升群众满意。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生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农村环境卫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0.5	340.5	595.60	10	17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5	340.5	595.60	10	175%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实行长效管理机制，对农村环境卫生进行综合整治及农村环境卫生的检查，及时划拨经费，确保农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完成对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处理率及分类覆盖率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值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18个	≥18个镇	≥18个镇	20	20	
		质量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共需资金	595.6万元	59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	良好	良好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 村庄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8%	98%	10	9	
总分						100	98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清扫保洁垃圾

清运公厕管护市场化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护市场化专项						
主管部门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799.04	10	13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799.04	10	133%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我县城区的道路清扫保洁、公厕管护、绿化养护、等全面推向市场化管理，运行平稳，持续深化“以克论净、深度保洁”工作，进一步提升城镇道路清扫保洁质量和水平。				持续深化“以克论净、深度保洁”工作，保证街道干净整洁、进一步提升城镇道路清扫保洁质量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值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县城区街道	32条街道	32条街道	20	20	
		质量指标	提高县城品味。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共需资金	799.04万元	799.0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城品味，为人民群众创造整洁。	良好	良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城镇道路清扫保洁、公厕管理、绿化养护工作，提高生态环境效益，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地为城镇居民服务，创造优质的城镇居民环境，改善和提升城市容貌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8%	100%	10	9	
总分					100	99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街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县城南北新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南北新街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周至县南北新街建筑物外立面提升改造项目是按照《西安市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作方案》，至县南新街（全长466.1米）、北新街（596.7米）两侧临街建筑物外立面整治。该项目于2019年2月11日完成招投标工作。				完成了南北新街两侧临街建筑物外立面的改造提升、清洗、粉饰外墙面、外立面格栅、铝单板安装，规范各类户外广告、店面门头牌匾、空调护网和门窗，统一梳理、敷设外露管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值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县城区南北新街	2条街	2条街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标准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共需资金	500万元	5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创造整洁。	良好	良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人民生活品质	良好	良好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地为城镇居民服务，创造优质的城镇居民环境，改善和提升城市容貌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8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3年度农村

生活垃圾治理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723	7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3	72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处理率及分类覆盖率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对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处理率及分类覆盖率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值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18个	≥18个镇	≥18个镇	20	20	
	(50分)	质量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需投资	723万元	72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	10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良好	良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水平，提高生活垃圾处理能力，保护环境。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98%	98%	10	7	
总分						100	97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15245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4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3.24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4.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07.5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851.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63.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6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163.24	总计	60	4,163.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63.24	4,16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9	84.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2	8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2	84.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54.77						
21004	公共卫生	10.63	10.6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63	1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14	4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8	33.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5	10.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57	107.57						
21103	污染防治	107.57	107.57						
2110302	水体	14.90	14.9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2.67	9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1.10	3,851.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7.55	687.55						
2120101	行政运行	666.54	666.5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01	21.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0	5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0	5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40.31	2,540.3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40.31	2,540.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70	41.7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1.70	41.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1.54	81.5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81.54	8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2	6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2	6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2	6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63.24	860.48	3,30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9	84.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2	8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2	84.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44.14	10.63			
21004	公共卫生	10.63		10.6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63		1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14	4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8	33.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5	10.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57		107.57			
21103	污染防治	107.57		107.57			
2110302	水体	14.90		14.9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2.67		9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1.10	666.54	3,184.5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7.55	666.54	21.01			
2120101	行政运行	666.54	666.5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01		21.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0		5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0		5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40.31		2,540.3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40.31		2,540.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70		41.7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1.70		41.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1.54		81.5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81.54		8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2	6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2	6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2	6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4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3.2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89	84.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77	54.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7.57	107.5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851.10	3,727.86	123.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92	6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63.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63.24	4,040.00	123.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4,163.24	合计	64	4,163.24	4,040.00	123.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40.00	860.48	3,179.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89	84.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02	8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2	84.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44.14	10.63
21004	公共卫生	10.63		10.6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63		1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14	4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8	33.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5	10.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57		107.57
21103	污染防治	107.57		107.57
2110302	水体	14.90		14.9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2.67		92.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27.86	666.54	3,061.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7.55	666.54	21.01
2120101	行政运行	666.54	666.5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01		21.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0		5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0		5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40.31		2,540.3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40.31		2,540.31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2	6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2	6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2	6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0.14	30201	办公费	6.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1.9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0.27	30205	水费	0.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89	30206	电费	4.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36.33	公用经费合计					24.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24	123.24			123.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24	123.24			123.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70	41.70			41.7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1.70	41.70			41.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1.54	81.54			81.5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81.54	81.54			81.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00		3.00		3.00					
决算数	3.00		3.00		3.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